

# 岳阳街棚改地块项目 10KV 及 0.4KV 用电工程

(招标编号: GMGITC-JL-240405)

项目所在地区: 吉林省

## 一、招标条件

本岳阳街棚改地块项目 10KV 及 0.4KV 用电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长春润德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岳阳街棚改地块项目 10KV 及 0.4KV 用电工程;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岳阳街棚改地块项目 10KV 及 0.4KV 用电工程)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4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23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邮箱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5 月 08 日 13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市朝阳区富强街 399 号) 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5 月 08 日 13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市朝阳区富强街 399 号)

## 七、其他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GMGITC-JL-240405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岳阳街棚改地块项目 10KV 及 0.4KV 用电工程已由吉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登记表（项目代码 2308-220100-04-01-673214）批准建设，招标人为长春润德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10KV 新建正式电及临时电工程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岳阳街棚改地块项目 10KV 及 0.4KV 用电工程。

2.2 建设地点：长春市南关区解放大路以南、规划巷道以北、岳阳街以东地块。

2.3 建设规模：正式电及临时电的室内外电缆敷设、电力井、分界箱、变压器、环网柜、高低压配电柜、互感器及电表的安装，电缆及设备各种试验、检验，竣工验收、设备移交、送电、土方工程平整外运等工作。包含但不限于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内容，包工包料。

2.4 工程承包范围：图纸、清单及特征描述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2.5 计划工期：具体时间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2.6 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 1465516 元。

2.7 工程质量要求：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以及本合同约定的发包人工程部编制的质量验收标准的合格工程，当国家标准低于发包人工程部编制的质量验收标准时，以本合同质量验收标准为准（由此发生的费用视为已包含在造价中）标准。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单位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其他组织，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承装类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独立法人企业，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近三年（2021 年至今）至少有一项类似工程施工业绩。

3.2 投标单位拟派出的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在投标人本公司进行注册，无在建工程，须提供无在建承诺书（承诺书须法人代表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3 近三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新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需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审计报告，如公司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的承诺书）。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允许同时通过同一标段的资格审查。

二、招  
标、  
售、  
用、  
一

3.5 拒绝列入政府不良行为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3.6。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前，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7 本项目招投标活动的每个环节（包括投标报名、购买招标文件、现场踏勘、投标预备会、递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会、合同签署等过程）须是潜在投标人的唯一授权代表，相关文件和表格均应由其授权委托人签署，未经招标人同意整个招投标过程不得更换授权委托人。违反本规定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项目经理与报名不一致的，投标无效，按废标处理。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请于2024年4月17日至2024年4月23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9:00时至11:00时，13:00时至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

4.2 本项目采用电子邮箱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潜在投标人需将下列资料加盖公章后扫描发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 guoyijilin2@163.com（标题请注明项目名称及标段，在邮件中写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并与招标代理机构确认资料是否收到。招标代理机构收到邮件后，将“购买招标文件登记表”电子版发送至潜在投标人邮箱中，潜在投标人需填写完整并回传至代理机构邮箱，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无误后将向投标人发送招标文件。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2) 企业资质证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被授权人身份证；
- (5) 项目经理机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6)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

4.3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开标时间及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8日13时30分，递交地点（即开标地点）：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朝阳区富强街399号）；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投标申请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照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

5.4 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时，招标人另行组织招标。

5.5 当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时，该投标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春润德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仙台大街 3333 号

联系人：彭略

联系方式：0431-82864666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朝阳区富强街 399 号

联系人：简宇华、王丽萍

联系电话：0431-80531171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长春润德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仙台大街 3333 号

联 系 人：彭略

电 话：0431-8286466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富强街 399 号

联 系 人：简宇华、王丽萍

电 话：0431-80531171

电子邮件：guoyijilin2@163.com

标  
公  
司  
印  
章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简宇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